

邢台市第三医院 调整污水排放标准技术服务招标公告

一、项目名称：邢台市第三医院调整污水排放标准技术服务项目

二、项目内容及范围：详见招标文件内容。

三、投标资格要求：

- 1、具备独立法人资格；
- 2、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，经营范围包括环保咨询、环保技术推广服务、工程技术咨询等服务内容；

四、其他要求详见招标文件

五、领取招标文件及现场勘查时间

- 1、时间：自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。
- 2、需要携带文件：营业执照复印件（加盖公章），勘查人员法人授权委托书及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（法人到场的提供法人身份证及复印件），经医院预审通过后，方可报名。

地 点：邢台市第三医院

电 话：0319-2123061

联系人：柴英杰